

(十三)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如何創造「有感經濟」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1366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2-17)

黃委員就如何創造「有感經濟」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經建會查復如下：

- 一、面對國際情勢變化及國內產業亟需轉型等課題，政府正全力落實「經濟動能推升方案」及「提振景氣措施」。在各機關積極推動下，重要成果包括：落實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自 102 年 8 月到 103 年 2 月底，共計有 20 家企業進駐示範區，新增投資金額達新臺幣 17 億元；加強推動臺商回臺投資，截至 103 年 2 月 25 日止，投資總金額 1,981 億元，帶動 3 萬人就業等，將有助於提振景氣，擴大就業、提振薪資水準，並展現行政部門執行力，務使人民有感。
- 二、103 年為臺灣經濟突破年，為了因應全球自由化的浪潮，臺灣產業的結構必須快速調整、不合時宜的法令必須儘快修正。因此，政府將由觀念創新與法制革新著手，積極落實「自由經濟示範區」、全力推動加入 TPP 及 RCEP、加速法規鬆綁與市場開放、創新產業發展模式等，以有效擴增投資，並創造在地就業機會，提高國人薪資。

(十四)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臺灣需要正面能量，政府應積極與民間研議臺灣有哪些優勢之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1365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2-15)

黃委員就臺灣需要正面能量，政府應積極與民間研議臺灣有哪些優勢所提之質詢，經交據本院經建會查復如下：

- 一、在新的一年，政府將拚經濟作為當前最優先、最重要的工作。而且廣徵各界意見，凝聚社會共識，一直也是政府施政的重要一環。例如：在推動我國加入區域經濟整合方面，馬總統於今（103）年 1 月已正式邀請蕭前副總統萬長成立民間推動聯盟，以暢通官民溝通管道。未來，政府將持續傾聽民意，廣納各方意見，為臺灣經濟發展注入新的源頭活水。
- 二、為扭轉社會因鄰近國家的進步所導致的焦慮與爭執之負向循環，政府將以積極政策，啟動社會對未來的正面期待。政策重點包括：積極落實「自由經濟示範區」、全力推動加入 TPP 及 RCEP、推動商品與服務輸出並重，使輸出由價格競爭轉為價值競爭，由創造價值發展為行銷價值、推動創新創業等，以打造創新、投資、就業良性循環的新經濟發展模式。

(十五) 行政院函送楊委員麗環建議教育部參考德國經驗，強化推動高職及科技大學與企業產學合作，讓學生在畢業後得以與企業實務無縫接軌乙案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1366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2-26)

楊委員麗環就延長九年國民義務教育，對於多數學生固然為好，然對部分志不在學業的學生，十二年國教對於他們只是煎熬的延續。本席留學歐洲多年，深知德國、瑞士和奧地利等國家所推行雙軌制教育的成功經驗，德國對於職業教育的著力甚深且久，從高中、大學時期便結合企業，推行產學合一，讓學生實務理論並重，畢業擁有一技之長，且為企業所用。故此，本席要求教育部參考德國經驗，強化推動高職及科技大學與企業產學合作，透過平日的實務與理論的結合，讓學生在畢業後得以與企業實務無縫接軌。所提質詢，經交據教育部查復如下：

一、技職教育在我國經濟發展過程中，始終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不斷地培育各階層的實用專業技術人力，共同創造臺灣經濟起飛茁壯的奇蹟。而隨著科技發展及環境變遷，我國的產業結構由技術密集的製造生產，逐漸走向腦力密集的創新研發，且面對高等技職教育升學機會的迅速擴增，多數高職學生在畢業後選擇繼續升學等現況，為實現技職教育與產業實務的結合，提升專業技術人才培育水準，教育部與勞動部積極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及「雙軌訓練旗艦計畫」，期能透過「產」「學」密切互動，以「做中學、學中做」的方式培育務實致用人才。有關「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及「雙軌訓練旗艦計畫」辦理方式說明如下：

(一)「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由教育部自 95 學年度開始規劃試辦，辦理模式採 3 合 1（高職+技專校院+合作廠商）及 4 合 1（高職+技專校院+合作廠商+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的合作方式，發展 3+2（高職 3 年加二專 2 年）、3+2+2（高職 3 年加二專 2 年加二技 2 年）、3+4（高職 3 年加四技 4 年）或 5+2（五專 5 年加二技 2 年）縱向彈性銜接學制，由高職、技專校院與合作廠商間規劃彈性課程，培育產業需求技術人力，結合實務導向技術發展，兼顧經濟弱勢與學習弱勢學生的進修與就業，落實對產業特殊類科及傳統基礎產業人才的培育，並促進產學間的連結。

(二)「雙軌訓練旗艦計畫」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為促進青少年就業，及培訓契合企業需求之優質專業技術人力，自民國 92 年與教育部合作，引進德國「雙軌制」（Dual System）職業訓練模式，推動「臺德菁英計畫」，並以德國雙軌制訓練制度為基礎，發展本土化之雙軌訓練制度。經檢討施行成效，為契合國內產業及社會環境需求，自 98 年起以本土化為主要導向，進行計畫再造，並更名為「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其辦理模式係整合事業單位及大專與高職體系資源，訓練生（學生）每週分別在業界實習至少 3 日、學校上課 2~3 日，不但可學習理論課程，還可增加實務經驗，降低學校教育與職場技能的落差，訓練生（學生）於訓練期滿且成績合格者，可取得教育部授予之日間部正式學歷文憑與勞動部及事業單位共同核發之結訓證書。

二、教育部及勞動部將持續合作推動上開 2 項計畫，並考量加強師徒制的精神，使學生由師傅身上學到扎實的技能，落實務實致用之精神，也鼓勵學校主動與業界接觸，瞭解業界需求，另期望業界調整觀念，將培育人才視為企業責任之一，彼此密切互動與合作，才能落實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的理念與精神。